

《施政綱領》中有關發展局的措施一覽表

下文臚列了《施政綱領》所載由發展局推展的措施。我們有 32 項新措施和 82 項持續推行的措施，主要屬於「鞏固優勢 優化管治」、「多元經濟 優質就業」、「優質教育 專業領航」、「置業安居 宜居城市」及「關愛共融 改善民生」的章節。

鞏固優勢 優化管治

持續推行的措施

- 全力支援和配合司法機構在資源上的需要。政府與司法機構繼續推展在中環新海濱興建一座新高等法院，以及在加路連山道興建一座容納區域法院、家事法庭及土地審裁處的新區域法院的計劃，以解決高等法院和區域法院級別法庭及辦公室地方的長遠需要。

多元經濟 優質就業

新措施

- 通過擴大項目成本管理辦事處的編制和職能，加強項目管治能力，推動策略性的政策措施。
- 設立主要項目精英學院，讓主要項目領導人員能夠以策略性和創新的思維及世界級水平的領導技巧，推展工務工程項目。
- 與國際組織協作，通過專業知識和經驗交流，參考適合香港的做法，以加強項目管治。
- 推動和領導建造業界實行「建造業 2.0」，以「創新」、「專業化」及「年青化」為方針，提升建造業界的承載力和可持續性，從而改善生產力、質量、安全及對環境的影響。
- 推展十億元的建造業創新及科技基金，鼓勵業界積極採用創新科技，推動建造業轉型，以提升行業應付建造需求的能力。

- 全面推動場外建造，不但可以提升行業生產力及項目成本效益，而且能夠達到加強工程監管的目的，從而改善質量和工地安全。我們會推動和領導建造業界採用「組裝合成」建築法，在場外的預製場以製造業生產的模式完成大部分工序，並鼓勵業界更廣泛採用由具規模及高度自動化鋼筋預製工場所生產的預製鋼筋組件。

持續推行的措施

- 在與內地及海外政府簽訂貿易協議時，繼續主動為香港專業服務業爭取更多開放措施，同時投放更多資源推廣香港成為「一帶一路」的專業服務平台和爭議解決服務中心；通過《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CEPA)及粵港澳大灣區建設，加強合作和協助專業服務業界別進一步擴大內地市場。
- 根據 2017 年 6 月 28 日簽訂的 CEPA《經濟技術合作協議》，繼續與內地就專業人員資格互認，以及深化香港與前海、南沙、橫琴的合作進行磋商。
- 借鑑香港建築相關專業顧問公司在尼泊爾和柬埔寨參與國家援外建設項目的成功例子，繼續向國家國際發展合作署及商務部爭取讓香港顧問諮詢企業參與更多和不同類型工程項目，以及擴大其服務範圍，提供從工程策劃至竣工的「一條龍」港式服務。
- 抓緊國家「一帶一路」建設及粵港澳大灣區建設帶來的機遇，繼續推廣香港建築業界及有關專業人才的優勢（包括熟悉國際建築標準，以及擁有設計、項目管理、基建維修等方面的豐富經驗），為大灣區城市群發展提供達國際水平的專業服務，並與大灣區城市合作，共同開拓「一帶一路」沿線國家的基建市場。
- 繼續與建造業議會及其他主要持份者合作，監察建造業的人力資源狀況，並推行措施，以維持一支有足夠數量並且具質素的建造業隊伍，應付未來建造業的人力需求。
- 繼續草擬《建造業付款保障條例草案》及就細節尋求業界持份者共識。新法例旨在加強與建造工程有關的合約的付款保障，以改善建造業供應鏈的現金周轉情況。

- 繼續推動和領導建造業界實行「組裝合成」建築法。我們會在更多公營項目試行，進一步深化相關的監察措施，亦會為業界提供資助及研究總樓面面積寬免措施，並有意研究設立本地製造工場的可行性，以協助業界應用「組裝合成」建築法。
- 政府的主要基本工程項目會繼續採用建築信息模擬技術。政府並會與建造業議會合作，加強培訓專業人士及制訂相關標準，以鼓勵私人工程項目採用有關技術。
- 積極在落馬洲河套地區發展「港深創新及科技園」，以期在園內建立重點科研合作基地，以及相關高等教育、文化創意和其他配套設施，並繼續推進相關的基建工程。
- 繼續鼓勵九龍東的停車場營辦商開放實時空置泊車位數據，以方便駕駛人士，並有助減低交通量。現時區內超過六成半的時租泊車位實時數據已開放供市民參考。
- 支援「空間數據共享平台」入門網站的建設，讓地理空間資訊得以整合、互通和共享，以配合智慧城市的應用發展。
- 與相關政府部門及持份者分享在九龍東進行與智慧城市相關的概念驗證測試所獲得的知識和經驗，以促進更廣泛的應用。
- 繼續與不同的科研及學術機構協作，以九龍東作為研究智慧城市相關科技的試點。
- 投資基礎建設，以改善市民生活，推動經濟增長，創造就業機會及提高香港的長遠競爭力。

優質教育 專業領航

持續推行的措施

- 協助建造業議會在現有的大埔訓練場，興建「香港建造學院」，以培訓更多優質而專業的建造業從業員，配合業界採用嶄新技術以提升生產力，吸引更多新血，從而促進本港建造業的持續發展。

置業安居 宜居城市

新措施

- 邀請市區重建局（市建局），研究重建合適的公務員合作社地盤，收回的一部分土地將按照市建局過去沿用的推展項目方式興建私營房屋，部分則用作興建公營房屋。
- 探討與香港房屋協會合作，在市區合適的用地上興建專用安置屋邨，以便為受政府發展計劃及市建局項目影響而須拆遷的合資格住戶提供免經濟狀況審查的安置單位，亦可為受重建公務員合作社地盤影響的住戶提供居所選擇。
- 屋宇署正牽頭發展一套系統，讓業界能通過電子方式呈交建築圖則及相關申請，並讓有關當局在該平台上處理各項圖則和申請，以落實應用新科技處理發展申請，從而大幅精簡審批流程。我們期望於 2021/22 年開始逐步接受以電子方式提交圖則和申請。
- 加強在政府用地落實「一地多用」的多層發展模式，整合及提供更多「政府、機構或社區」設施，務求善用有限的土地資源。主要措施包括：
 - 由政府產業署牽頭和推動涉及跨局設施的多層大樓項目。加快政府內部就項目的設計、發展時間表、撥款安排等方面的協調，以盡早落成這些設施；
 - 規劃署將優化現行政府用地預留及使用的安排，收緊單一部門預留政府用地的安排，並在情況許可下建議更高的參考地積比率，以充分利用土地的發展潛力；以及
 - 我們會在適當的「政府、機構或社區」項目試行新安排。初步物色的項目包括重建屯門診所、發展上環消防局旁的擬議救護站，以及整合荃灣市中心數塊政府用地的設施。
- 為「土地共享先導計劃」建議具體安排，以釋放私人土地的發展潛力。

- 重啟工廈活化計劃。措施包括：
 - (i) 參照先前活化計劃的安排，限時接受業主申請改裝整幢舊工廈，並免收在土地契約下更改土地用途的豁免書費用，新條件是申請者須在完成改裝工廈後將 10%樓面面積用於政府指定的用途；
 - (ii) 從政策層面，就位於主要市區和新市鎮內相關地帶並在 1987 年前落成的工廈，容許放寬重建項目的最高核准非住用地積比率，上限為 20%。業主如獲城市規劃委員會批出有關的規劃許可，可在重建項目提高發展密度；

（上述兩項措施將同時適用於現時位處「工業」地帶的工廈，讓業主可改裝或重建該等舊工廈作一般「工業及／或倉庫」及／或「現代工業用途」，而非只用作在相關分區計劃大綱圖可准許的非工業用途。）
 - (iii) 位於相關地帶的工廈如申請改裝成過渡性房屋，政府會彈性處理規劃及樓宇設計等規定，申請人亦無須繳付指定作過渡性房屋用途的豁免書費用；
 - (iv) 設定期限內放寬地契豁免書的政策，准許更多能夠符合規劃要求的藝術文化界及創意產業能有序地在現時工廈個別單位內運作；
 - (v) 在顧及公眾安全的前提下，擴大緩衝樓層的可准許用途以涵蓋電訊機樓中心和電腦／數據處理中心用途，促成改裝工廈低層樓層為非工業用途；以及
 - (vi) 公布工廈地契內註明的「倉庫」用途具更廣闊的定義，可涵蓋貨物裝卸及貨運設施及可循環再造物料回收中心。
- 推出一項十億元資助計劃，以協助非政府機構善用空置政府用地及校舍作短期非牟利社區用途。
- 檢視將於 2025 年或之前期滿的電話機樓或其他電訊相關設施用地地契，評估是否需要保留這些用地作原有政策用途，並研究無須保留的用地是否有潛力作發展或其他用途。

- 為滿足香港中長期需求，會盡快展開在港島與大嶼山之間的中部水域興建人工島的下一階段工作，包括進一步確定中部水域的發展潛力及就首階段人工島進行規劃和設計；並會全力推展位於欣澳和小蠔灣的近岸填海項目。
- 以東涌新市鎮擴展計劃為試點，逐步在大嶼山推行智慧、環保和具抗禦力的措施，包括智慧燈柱、智能水管網絡系統、生態海岸線設計、區域供冷系統及可持續城市排水系統等。
- 在中部水域人工島上發展近零碳排放的先導區，並研究更廣泛採用再生能源、高能源效益設計和科技、環保交通運輸模式，提高綠化比率，以及更先進的回收及廢物管理等措施，以實現零碳排放社區的長遠願景。
- 推展策略性道路及鐵路網絡連接屯門沿海地區、北大嶼山、中部水域人工島和港島北，以及推展一條與北大嶼山公路並行的高速公路和擴建龍門路，藉以釋放中部水域人工島、龍鼓灘近岸填海土地、屯門東和屯門西等沿線地區的發展潛力，以及推動香港在房屋、經濟及社會民生的長遠發展。
- 邀請香港機場管理局就香港口岸人工島上蓋發展項目提交發展方案，連同機場三跑系統、位於南貨運區的高增值物流中心、航天城發展項目和亞洲國際博覽館及其第二期發展，務求在大嶼山創造一個具高經濟效益及多元化就業機會的航空產業群。
- 在中部水域人工島規劃第三個核心商業區。
- 預留資源十億元成立「大嶼山保育基金」，與市民一起推動大嶼山保育工作和推展地區改善工程。
- 檢討相關法例及釐訂更有效措施管制於大嶼山高生態價值地區進行填土、傾倒廢料及相關破壞環境的發展活動，以加強保護這些優美的自然環境。
- 推展欣澳填海項目以提供土地儲備作為休閒和娛樂滙點等用途。
- 研究、制訂和分階段實施「大嶼山遠足徑和康樂設施計劃」，以優化遠足徑網絡、增加配套設施和提供對環境有較低影響的多元化休閒康樂設施。

- 成立專責辦事處，負責督導、統籌並監察「明日大嶼願景」的規劃及落實。
- 全力推展行政長官於 2018 年 6 月公布的六項房屋政策新措施：
 - 已改撥九幅私營房屋用地以發展公營房屋；以及
 - 政府已修改地政總署「預售樓花同意方案」以改善銷售手法，要求發展商不論透過何種方式銷售樓花，每次推售的住宅單位數目，均不能少於有關預售樓花同意書所涵蓋的住宅單位總數的 20%。
- 推出 25 億元的「優化升降機資助計劃」，資助有需要的樓宇業主，並提供適切的專業支援，鼓勵他們加快進行升降機優化工程。
- 適度放寬在新界豁免管制屋宇（即「村屋」）天台上裝設光伏系統的限制，讓市民可在響應環保之餘，繼續享用天台作合法用途；同樣，我們會在其他私人樓宇，尤其是層數較少的樓宇，作出合適的放寬安排。
- 在公用水管推行資產管理及加強滲漏控制措施，以確保可靠供水，目標是在 2030 年或之前，將水管滲漏率由目前 15% 降低至 10% 以下。
- 為物業經理和前線街道清潔工人提供更多培訓，以提升他們對正確樹木護養的認知。
- 研究設立樹木管理人員註冊制度。
- 市區重建局繼早前保育永利街建築群後，會進一步研究活化整個士丹頓街／永利街項目（H19）內的特色建築群及社區肌理，營造社區及協同周邊的活化項目。

持續推行的措施

- 「土地供應專責小組」已於 2018 年 9 月完成為期五個月的公眾參與活動，廣泛收集社會各界就 18 個土地供應選項及其他土地供應議題的意見，並計劃於本年年底就優化整體土地供應策略及不同選項的優次向政府提交詳細建議報告。

- 繼續進行《香港 2030+：跨越 2030 年的規劃遠景與策略》(《香港 2030+》) 研究，探討香港超越 2030 年的整體空間規劃、土地及基建發展規劃藍圖，規劃香港成為宜居的高密度城市，以迎接新的經濟挑戰與機遇，並創造容量以達到可持續發展。
- 參考發展新界北部地區初步可行性研究結果，以及在《香港 2030+》框架內就新界北策略增長區進行公眾諮詢所收到的意見和進行了的技術評估，審視在新界北部作進一步發展的範圍及時間表，並啟動有關的準備工作。
- 繼續進行「城市地下空間發展：策略性地區先導研究」的工作，深入探討在尖沙咀西、銅鑼灣和灣仔等策略性地區的地下空間概念方案的技術考慮和推展模式，並適時進行下一步公眾諮詢工作。
- 發展局已成立督導小組，以擬定精簡或改善現行發展管制制度的建議。我們已就第一批精簡和統一關乎高度限制及綠化／園景要求的審批工作建議諮詢土地及建設諮詢委員會轄下的簡化發展管制聯合委員會，該批建議精簡審批安排的工作將會繼續。
- 檢討並優化「補地價仲裁先導計劃」，以便利政府及私人土地業權人通過仲裁方式就修訂土地契約及換地交易的補地價金額達成協議。
- 繼續就土地用途檢討工作所物色超過 210 幅具房屋發展潛力的合適用地進行改劃工作(至今約 140 幅的改劃程序已完成或正在進行，其餘 70 幅有待改劃)，並適度提高個別住宅用地的發展密度。
- 為更深入了解九龍東的商業機構的業務概況及需要，我們正進行調查，調查結果計劃於 2019 年年初公布。
- 我們將在 2018 年內展開海濱道公園及其鄰近範圍的工程計劃，進一步改善觀塘商貿區的海濱，並繼續推進九龍東其他公眾休憩用地改善計劃，以配合該區的發展需要。
- 繼續將起動九龍東措施延伸至新蒲崗，尤其注意加強連繫、改善環境，以及增添活力和推動多元發展。

- 檢討位於勵業街近觀塘海濱的一幅用地的土地用途，將包括研究提供空間作藝術、文化及創意產業用途的可行性。
- 檢討牛頭角分區警署預計約於 2020 年搬遷後所騰空土地的將來用途。
- 已就進一步提高啟德發展區內住宅發展密度的建議進行了公眾諮詢，並根據《城市規劃條例》完成修訂有關啟德發展區的分區計劃大綱圖。
- 繼續促進九龍東轉型為富吸引力的第二個核心商業區。九龍東現時的商業／寫字樓樓面面積約 260 萬平方米，預計未來有潛力再提供約 440 萬平方米，令該區的總供應增至約 700 萬平方米。我們正推進九龍灣行動區研究和觀塘行動區研究。兩個行動區將可提供約 56 萬平方米商業／寫字樓樓面面積。
- 繼續第二階段「九龍東環保連接系統的詳細可行性研究」的工作，探討可行的方案並進行財務分析。在本年完成這詳細可行性研究後，我們會審視研究結果和規劃後續工作。
- 繼續在九龍東推展「易行」的概念，改善行人環境及交通狀況，包括為於港鐵九龍灣站 B 出口附近加建的行人天橋完成詳細設計，加強與未來的東九文化中心及附近一帶住宅區的連繫。同時，為港鐵牛頭角站擴建及美化行人隧道進行設計，美化公共運輸交匯處和改善行人設施，為前往商貿區和海濱的行人提供舒適的步行環境。繼續推行優化後巷計劃，以改善行人網絡。
- 為使九龍東更適宜步行，我們計劃為港鐵九龍灣站 A 出口附近橫跨觀塘道的新行人天橋，以及鄰近兆業街橫跨偉業街的行人天橋展開詳細設計。我們會繼續探討沿勵業街和常怡道提供自動行人道的可能性，以應付預計的人流增長。
- 繼續推展詳細顧問研究，把敬業街明渠轉化成翠綠和充滿生氣活力的翠屏河，並優化周邊的環境及景觀，以發揮協同效應。
- 為增添前機場跑道末端的活力，會在旅遊中樞用地尚未出售期間，揀選合適的非牟利機構經營周末市集，提供機會給有興趣人士，特別是青年人參與。

- 制訂政策和落實執行安排，目標是日後能以更具效率的土地運用方式，容納部分現時棕地上的經濟活動，並釋放棕地作房屋或其他用途。
- 繼續開拓新發展區和新市鎮擴展區：
 - 全力推展建設古洞北和粉嶺北新發展區計劃，作為粉嶺／上水新市鎮的擴展部分；包括為首期工程申請撥款、啟動法定收地程序、開始為受影響住戶／作業獲特惠補償／安置的資格進行審核工作等；
 - 全力推展建設洪水橋新發展區計劃，作為新界西北的區域樞紐，配合天水圍、元朗和屯門新市鎮，提供房屋、就業和文娛設施；以及
 - 全力推展元朗南的房屋及其他發展用途，作為元朗新市鎮的擴展部分，並藉以改善當地鄉郊環境。
- 繼續進行將軍澳第 137 區的規劃及工程研究，包括探討住宅、商業及其他合適土地用途，以及原有預留用途的需要。
- 搬遷鑽石山食水及海水配水庫往岩洞的勘查研究、設計及相關的工地勘測工程會在 2018 年年底展開。此外，我們正籌備在 2019 年年初開展沙田污水處理廠遷往岩洞計劃的第一階段的土地開拓和主隧道建造工程。搬遷位於荃灣及油塘的配水庫、西貢污水處理廠和深井污水處理廠往岩洞等計劃的可行性研究，正在進行。我們亦計劃就位於九龍灣的工務中央試驗所遷往岩洞開展可行性研究，以騰出原址連附近土地共約 0.8 公頃作房屋發展用途。
- 已公布岩洞總綱圖及相關的技術指引，以協助項目倡議人物色合適位置作岩洞發展。此外，我們會繼續進行利用地下採石開發岩洞的技術研究，並將為大嶼山、青衣或其他合適的策略性岩洞區開展規劃及工程可行性研究。
- 我們會審視馬料水約 60 公頃填海工程的技術研究結果和考慮公眾對區內交通容量和新增公營房屋比例的意見，策劃下一階段的規劃和工程研究。

- 繼續審視小型屋宇政策的落實情況和相關事宜。
- 通過主要持份者的參與，令《土地業權條例》的擬議修訂更為完善，並積極探討先於新土地實施業權註冊制度。
- 繼續推展小蠔灣車廠用地上蓋發展，有關的法定規劃程序正在進行中，估計中長期可提供不少於 14 000 個住宅單位。確實的公、私營房屋比例正在研究中。政府會與港鐵公司跟進各項細節。
- 全力推展東涌新市鎮擴展計劃，提供超過 80 萬平方米的商業樓面面積作辦公室、零售及酒店發展，以及創造約四萬個就業職位。
- 我們計劃盡快展開龍鼓灘約 220 公頃填海的規劃及工程研究及設計，以提供土地作工業及其他用途。我們亦會對屯門西一帶作全面的地區性土地重新規劃研究，一併考慮龍鼓灘及包括內河碼頭在內的鄰近地區。
- 加強教育提升公眾對保育大嶼山的認識，並在大嶼山選定的先導地區，例如大澳、水口和貝澳等，推行一系列合適的鄉郊保育項目，以配合政府於大嶼山的發展和保育工作。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已批出款項支持以南大嶼自然保育為主題的環保教育和社區參與項目，並已在 2018-19 年度預留款項，邀請新一輪的申請。
- 繼局部撤銷限制薄扶林區發展的行政措施後，於六幅政府土地推展公營房屋（包括五幅位於薄扶林南的土地及重建華富邨），預計可提供約 11 900 個新增公營房屋單位。該五幅位於薄扶林南的土地的地盤平整及基礎設施工程預計將於 2019 年展開。最早一批用作華富邨重建的遷置單位可望於 2025 年落成。
- 繼續落實 2018 年 7 月推出的「樓宇更新大行動 2.0」，資助自住業主為其高齡及需維修的樓宇進行維修。與此同時，資助合資格業主提升舊式綜合用途樓宇的消防安全措施，以符合《消防安全（建築物）條例》的要求。
- 繼續執行《升降機及自動梯條例》，並加強核查升降機及自動梯的保養及檢驗工作；同時，繼續通過教育及宣傳，提醒負責人須履行條例規定並適時優化其舊式升降機和自動梯，提高其安全可靠程度。

- 與市建局緊密合作，配合該局以全面及小社區發展模式推展重建項目，提升社區整體規劃效益；同時，支持該局就油麻地及旺角展開地區規劃研究，以便探討如何能提升其目前的土地使用效益及重建的潛力，從而尋求更具效益和效率的方法推動市區更新，並把切實可行的執行模式推展至其他地區。有關研究預計於 2019 年完成。
- 進行顧問研究，以便制訂一套建築物抗震設計標準，進一步提升本港的建築物安全。
- 繼續通過豁免修訂土地契約補價的安排，促進私人業主自資興建行人天橋或隧道等建議。
- 繼續建設「單車友善」的新市鎮及新發展區，減少車輛交通的碳排放量，包括繼續分階段改善新市鎮現有單車徑及單車停泊設施。
- 繼續推展新界單車徑網絡，致力在 2020 年完成上水至屯門段餘下約十公里長的單車徑。關於荃灣至屯門段的單車徑，我們剛剛展開荃灣至灣景花園段的建造工程，並繼續屯門至掃管笏段的詳細設計和檢討荃灣至屯門段餘下路段的走線。
- 繼續監督蓮塘／香園圍口岸的港方建造工程，全速建造連接路和旅檢大樓，以期在 2019 年完成工程。
- 繼續進行顧問研究，檢討現時只要求發展項目註冊「綠色建築環境評估（BEAM Plus）」認證登記，作為就適意設施申請總樓面面積寬免的先決條件的安排，以期進一步在私人市場推動綠色建築。顧問研究預期可於 2019 年完成。
- 為達到最早在 2030 年的人均食水耗用量減少 10%的目標(以 2016 年作基年)，我們將繼續推展以下一系列措施：加強與各持份者協作；修訂法例以推行強制性用水效益標籤計劃；更廣泛使用自動讀錶系統以提高節水意識；建立「智管網」；以及推出針對私人水管滲漏的措施，包括向物業業主和管理代理人提供技術意見和支援、協助市場發展相關專業、加強監測及執法，以及研究根據評估食水流失量向沒有糾正私人水管失水情況的業主收取費用，並就此修訂相關法例，以促使他們加快糾正有關失水情況。

- 繼續進行全面水資源管理策略的檢討工作，以確保可持續運用珍貴的水資源和適時引入新措施，增強本港的應變能力，為氣候變化所帶來的挑戰做好準備。
- 繼續進行將軍澳海水化淡廠的招標工作，並進行相關基建工程。就推展於新界東北部（包括上水和粉嶺）使用再造水作非飲用用途的工作，進行基礎設施工程，並為供應和使用再造水及相關的財務和法律框架進行公眾諮詢。
- 繼續伙拍海濱事務委員會，通過專責的海港辦事處，推動落實優化海濱的項目，包括推展五億元專項撥款下的項目和研究，並試驗不同海濱管理安排，以加強政府以外機構的參與。
- 訂定城市林務策略，運用通盤方法發展良好城市樹藝作業。繼續發展可持續的城市景觀和為城市樹藝制訂指引。
- 通過加強園境規劃、設計及管理，包括促進植物多樣化和推行更完善的植物護養，以達到為社區營造更富質素的戶外園境和公共空間的目標。
- 繼續推動樹藝及園藝行業能力建構，協助樹藝及園藝業行業培訓諮詢委員會制訂資歷架構。
- 提升公眾對城市林務的認識，包括樹木的生命周期規劃和預期壽命，以及「植樹有方·因地制宜」的概念。
- 研究應用智能科技以更有效地偵測樹木的健康和結構狀況。
- 進行石牆樹穩定性的研究，以減少石牆樹因連根拔起而倒塌的相關風險。
- 繼續與專家合作診斷和預防褐根病，以及制訂褐根病操作手冊。
- 致力在九龍東促成更多能吸引市民及遊客參與的盛事和活動，以及共用觀塘避風塘水體的水上康樂活動。

- 在保育歷史建築基金的資助範疇下，繼續與獲選的非牟利機構緊密合作，推行活化歷史建築伙伴計劃首五批建築物的活化項目，並審批維修資助計劃的申請，以及監察為公眾參與項目及主題研究項目而設的資助計劃的獲批申請。
- 繼續於荷李活道一帶舉行「文物時尚·荷李活道」街頭嘉年華活動。
- 繼續全力推行「提升香港食水安全行動計劃」下的措施，以確保食水安全。
- 繼續研究及探討可行具體方案，以制訂一套適合香港的食水安全規管制度。
- 繼續全面檢討《水務設施條例》和《水務設施規例》，包括加強規管水喉物料，內部供水系統的設計、建造、巡查和批核，以及清晰釐定承辦有關工程人士的角色及責任，並就此諮詢相關持份者。我們會就有關法例修訂建議諮詢公眾，並就修訂《水務設施條例》及《水務設施規例》適時提出建議。
- 繼續分階段安排全面的勘查工作，務求及時識別結構損壞風險高的老化渠管，並致力推行風險為本的修復老化雨水渠及污水渠工程計劃。
- 繼續檢視及評估全港主要明渠的活化潛力，挑選合適的明渠進行活化，以提升明渠的生態價值和提供一個更綠化的環境，並推動近水活動，改善社區環境，締造宜居城市。
- 繼續進行活化水體的顧問研究，探討具體可行方案，在進行大型排水改善工程及新發展區的排水規劃時，為明渠及河道加入活化水體意念，務求在有效排水的同時，促進綠化、生物多樣性、美化及進行近水活動等目標，建設可持續排水設施及提供更美好的居住環境。
- 繼續進行元朗市中心明渠改善工程的設計工作，以提升該區的環境質素和明渠的生態價值。

- 繼續推行長遠防治山泥傾瀉計劃，藉以：
 - 鞏固和美化政府的人造斜坡；
 - 緩減已知有危險的天然山坡的山泥傾瀉風險；以及
 - 為私人斜坡進行安全篩選研究。
- 繼續檢討大嶼山、離島、屯門、荃灣、葵青、港島北、淺水灣及大潭的雨水排放整體計劃，以評估這些地區的水浸風險，並提出改善措施。

關愛共融 改善民生

持續推行的措施

- 繼續鼓勵私人發展商在發展項目中提供不同類型的福利設施，包括日間幼兒中心、住宿幼兒中心、長者日間護理中心、安老院舍等。
- 繼續推展改善碼頭計劃，提升多個位於偏遠地方的現有公共碼頭的結構和設施標準，以回應公眾的訴求和改善一些偏遠的郊遊景點和自然遺產的暢達性。我們正為首階段包括約十個位於新界及離島的公共碼頭進行地盤勘測和工程技術評估工作，並盡快逐步開展相關的詳細設計工作，爭取在 2019 年啟動工程。